证券代码：001236　　证券简称：弘业期货　　公告编号：2024-042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弘业期货	股票代码	001236(A股)、03678(H股)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海清	郑赫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3幢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3幢	
电话	025-52278884	025-52278884	
电子信箱	zqb@fiol.com.cn	zqb@fiol.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028,472,688.28	910,986,747.06	1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00,679.99	7,126,968.61	7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742,569.73	7,059,968.17	52.16%
其他综合收益(元)	1,190,557.33	5,213,107.73	-7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27,794,770.86	-1,453,408,538.41	260.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7	0.0071	78.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7	0.0071	78.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0.39%	0.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12,824,479,985.49	9,313,077,143.89	37.70%
负债总额(元)	10,967,026,553.78	7,465,583,838.39	4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57,453,431.71	1,847,493,305.50	0.54%

母公司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59,066,325.80	121,615,058.02	30.79%
净利润(元)	18,702,369.86	656,191.23	2,750.14%
其他综合收益(元)	0.00	28.00	-1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99,217,059.62	-1,311,073,058.44	283.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5	0.0007	2,5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5	0.0007	2,5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9%	0.04%	0.9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12,187,685,937.02	8,818,784,917.82	38.20%
负债总额(元)	10,299,222,602.95	6,944,992,842.50	48.30%
所有者权益总额(元)	1,888,463,334.07	1,873,792,075.32	0.78%

3、母公司净资本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核心净资本	0.00	0.00	0.00%
附属净资本	0.00	0.00	0.00%
净资本	723,170,067.69	840,709,937.68	-13.98%
净资产	1,888,463,334.07	1,873,792,075.32	0.78%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159.27%	265.75%	-106.48%
表内外资产总额	0.00	0.00	0.00%
风险覆盖率	0.00%	0.00%	0.00%
资本杠杆率	0.00%	0.00%	0.00%
流动性覆盖率	0.00%	0.00%	0.00%
净稳定资金率	0.00%	0.00%	0.00%
净资本/净资产	38.29%	44.87%	-6.58%
净资本/负债	221.52%	254.80%	-33.28%
净资产/负债	578.47%	567.90%	10.57%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0.00%	0.00%	0.00%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0.00%	0.00%	0.00%

4、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9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33%	275,456,777	275,456,777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4.78%	249,690,049	0	不适用	0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68%	147,900,000	147,900,000	不适用	0
江苏弘苏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2%	102,985,523	102,985,523	质押	102,985,523
江苏弘苏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2%		00	冻结	102,985,52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4%	63,930,134	0	不适用	0
J.P.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10%	11,037,200	0	不适用	0
江苏弘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2%	8,285,345	8,285,345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7%	4,692,087	0	不适用	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27%	2,715,124	0	不适用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金融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1%	2,111,2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苏豪弘业、汇鸿集团、弘业物流均为苏豪控股控制的企业，弘业物流为苏豪弘业的参股子公司；苏豪控股、苏豪弘业、弘业物流、汇鸿集团实际控制人均为江苏省国资委。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同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6、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7、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董事变动情况

2024年1月8日，储开荣先生获委任为公司代行董事长。

2024年1月30日，单兵先生辞任非执行董事职务。

2024年7月4日，储开荣先生获委任为公司董事长。

2024年7月4日，赵伟雄先生被提名为公司执行董事，其任命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监事变动情况

2024年7月17日，虞虹女士辞任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其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

2024年7月17日，黄东彦先生被提名为公司监事，其任命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4年5月9日，陈蓉平女士辞任财务负责人职务。同日，贾富华先生获委任为财务负责人。

(一)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及修改《公司章程》事项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公司简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变更事项尚需获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能否取得相关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存在修改、调整的可能性。

(二)权益分派事项

2024年6月28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于2024年8月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

(四)控股股东权益变动事项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知，经江苏省国资委批准，江苏省人民政府实际持有的钟山有限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予省苏豪控股集团。2024年5月30日，公司收到苏豪控股的通知，本次无偿划转所涉及的各方已按照香港法律签署相关协议，苏豪控股已出具声明确认其代江苏省人民政府持有钟山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并于2024年5月29日办理完毕相关股权过户登记手续。钟山有限公司已纳入苏豪控股的管控体系中。苏豪控股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519,827,25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1.58%，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针对控股股东收购事项，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证券代码：001236　　证券简称：弘业期货　　公告编号：2024-039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提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储开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6人，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A股)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42)。

本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业绩公告与中期报告(H股)的议案》。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编制了H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包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之未经审核综合业绩公告。

本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期货公司应当每半年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书面报告，说明各项风险监管指标的具体情况，该报告应当经期货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确认。该报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应当向期货公司全体股东提交或进行信息披露"。据此公司出具了《2024年半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1)。

本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中期修编2024-2025)的议案》。

为更好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地方经济、服务集团发展，公司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结合期货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弘业期货公司实际，重新审视修编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

本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职能部门职责和人员编制方案的议案》。

为贯彻新发展理念，适应市场化发展步伐，结合期货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坚持"市场导向、战略导向、客户导向、流程导向、扁平导向"的原则，对标先进同行，结合自身现状，经过深入调研、充分征求意见，对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现制定了公司组织架构调整、职能部门职责和人员编制方案。

本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1236　　证券简称：弘业期货　　公告编号：2024-040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虞虹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A股)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42)。

本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业绩公告与中期报告(H股)的议案》。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编制了H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包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之未经审核综合业绩公告。

本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期货公司应当每半年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书面报告，说明各项风险监管指标的具体情况，该报告应当经期货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确认。该报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应当向期货公司全体股东提交或进行信息披露"。据此公司出具了《2024年半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1)。

本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1236　　证券简称：弘业期货　　公告编号：2024-041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31号)等相关规定，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作为从事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的期货公司，2024年半年度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标准，母公司相关指标具体报告如下：

(1)净资本不得低于3,000万元，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3,600万元。

公司2024年6月30日净资本为72,317.01万元，符合标准。

(2)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净资本/风险资本准备总额)不得低于10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120%。

公司2024年6月30日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净资本/风险资本准备总额)为159%，符合标准。

(3)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2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24%。

公司2024年6月30日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净资本/净资产)为38%，符合标准。

(4)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10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120%。

公司2024年6月30日流动资产(不含客户权益)与流动负债(不含客户权益)的比例(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为432%，符合标准。

(5)负债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高于15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120%。

公司2024年6月30日负债(不含客户权益)与净资产的比例(负债/净资产)为17%，符合标准。

(6)最低限额的结算准备金要求，目前监管指标为1,200万元。

公司2024年6月30日结算准备金余额为53,363.53万元，符合标准。

特此公告。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300552　　证券简称：万集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0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集科技	股票代码	3005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丽	范晓伟	
电话	010-59766888	010-59766888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中关村软件园12号楼万集空间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中关村软件园12号楼万集空间	
电子信箱	zqb@wanji.net.cn	zqb@wanji.net.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7,798,744.64	322,138,073.01	1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9,691,342.08	-127,581,040.48	-1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7,686,042.73	-138,499,820.62	-1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8,389,845.51	-197,393,563.48	24.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23	-0.5986	-17.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23	-0.5986	-17.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1%	-4.85%	-1.8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95,022,207.92	3,262,640,426.06	-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58,386,913.45	2,305,419,030.68	-6.3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7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翟军	境内自然人	41.02%	87,437,136	69,738,777	质押	51,000,000		
崔学军	境内自然人	5.01%	10,677,114	8,007,835	不适用	0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信托-传承财富6364号传承财富信托	其他	1.90%	4,058,200	0	不适用	0		
田林岩	境内自然人	1.80%	3,843,297	3,843,297	不适用	0		
刘会喜	境内自然人	0.85%	1,817,190	1,362,892	质押	1,08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6%	1,408,374	0	不适用	0		
杨连池	境内自然人	0.55%	1,177,466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电子信息传媒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750,700	0	不适用	0		
张旭	境内自然人	0.35%	747,300	0	不适用	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其他	0.33%	699,95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之间，翟军与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信托-传承6364号财富传承财产信托为一致行动人，其余前10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年半年度，受益于数字中国智慧交通的建设，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779.8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28%，公司专用短程通信收入稳步增长。报告期内，随着车路云一体化及高速公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相关政策的发布，公司为应对下半年车路云一体化及高速公路业务的展开，在报告期内加大了市场拓展力度，导致销售费用同比增长；同时，主要由于专用短程通信业务市场环境竞争加剧，部分产品价格的下降影响了其毛利率以及整体毛利率下降。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导致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1、智能网联

智能网联方面，公司经过多年技术创新、产品转化、方案应用等方面的持续投入和实践落地，具备了"车、路、云、网、图"全方位技术能力，建立起了"规划-建设-应用-科技创新-标准规范"的车路云完整生态链。公司在感知、通信、计算、平台等方面，持续强化时空一体化数字底座、全息立体感知、实时动态数字孪生、车路云多要素协同等核心能力，面向智能网联汽车提供车路协同自动驾驶、协同辅助驾驶、协同安全预警等服务。

在感知层面，公司已经在多地实现了不同等级的道路感知系统建设，满足自动驾驶汽车、辅助驾驶汽车、网联汽车对道路感知系统的不同需求，对各地区路侧智能化系统建设提供了参考依据。在通信层面，公司在报告期内量产了分体式车载智能终端，为行业后装车辆V2X大规模上车提供了优选方案。在平台层面，公司智能网联云控平台，积极赋能车端、道路管理和数据服务，为智能网联汽车提供车路协同服务，为运营单位提供运行监测、车辆监管、运维管理等服务，为测试机构提供测试评价平台服务。在数据构建层面，公司对交通数据进行采集与整合，构建了交通场景数据集，通过场景智能化生成、加速测试等技术，打造场景高覆盖、测试可加速、工具可协同、评价可互信的大型自动驾驶测试评价系统，应用到自动驾驶测试中，目前已在同济大学自动驾驶测试场等项目中得到了推广应用。

在方案应用层面，公司在城市端发布了车路云一体化、智能网联测试场、智慧交管三大系列方案，为自动驾驶、智能网联应用赋能，同时兼顾城市精细化治理应用。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各地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市场工作，中标了深圳科技大学自动驾驶测试场项目、长三角(盐城)智能网联汽车试验场等项目。在高速端，公司发布了公路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专项方案，按照《公路工程适应自动驾驶附属设施技术规范》的要求，积极支持高速公路智能网联汽车应用场景建设，重点开展的项目包括京港澳高速收费站智慧化项目、潼湖隧道智慧化项目等。

2、传统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广ETC车路协同系列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以适应交通运输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以及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优化升级的需求。ETC车载产品方面，公司深度参与多省业务模式创新，积极拓宽销售渠道。单片式OBU产品先后在北京、江苏、广东、河北等省份开展直播销售，进一步扩大了产品市场份额。同时，语音播报OBU产品需求大增，已在北京、青海、安徽等省份上市销售。公司首创的摩托车OBU，创新性地采用了三段一体柔性设计，能够适配市场上多样化的摩托车型号，同时具有IP67防尘防水等级、防拆、超长使用寿命等特点，预计将在今年下半年正式投入量产并销售。ETC路侧产品方面，公司积极响应数字化转型及国产化相关政策，不断丰富产品矩阵，开发出具备信息精准采集及发布能力的ETC信息服务天线、ETC信息服务终端等产品，以实现交通突发事件信息的精准推送和伴随式出行服务。新产品采用鸿蒙操作系统，硬件国产化率超过85%，实现自主可控。报告期内公司开发多种解决方案，在收费稽核方面，数字化稽核解决方案形成ETC门架精准感知、作弊车辆精准推送、稽核工单自动发起+协查+审核的闭环解决方案，一站式解决稽核难题。在基础数字化转型-智慧扩容方面，公司新增开发智慧服务区方案和服务区智算一体机，有效帮助管理者实现基础运营、安全监管、信息发布、科学经营四大目标。在安全增效方面，公司新增开发ETC长大桥隧运行监测、ETC路网监测运行监测等方案，通过ETC+数字孪生+车辆仿真+事件检测等技术，用低成本方式实现关键场景的车辆安全驾驶服务，为管理者提供高效的管理服务。目前，上述解决方案在四川、重庆、湖北、浙江等省份新增项目落地。

报告期内，为响应高速公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的需求，公司加快应用新一代信息采集、智慧分析与处理系统，推进实施数字化管养系统、运行监测预警平台、数字治超及大件运输全链条监管系统建设，构建基于超限超载基础数据的智慧交通大脑，充分挖掘数据价值，推动基础设施安全增效。公司超限超载非现场执法系统、省级入口治超联网管理系统、高速公路省界综合管控方案、高速公路入口疏堵系统等项目在山东、河南、重庆、安徽、陕西等地实施，有效提高了安全风险识别预警、快速响应和联动处置能力，提升道路信息化水平，以数字化手段推动改进交通基础设施管理服务水平。

3、车侧业务

车路协同自动驾驶方面，公司积极推进车路协同自动驾驶在传感器感知套件开发、域控制器软硬件开发、真实测试场场景仿真、车路云一体化赋能自动驾驶等方面工作。公司打通了车路协同感知、车路云交通信息交互、车路云协同决策控制，实现了基于路侧的实时赋能场景(例如鬼探头、红绿灯共享、超视距感知)、基于边缘云的协同赋能场景(协同决策)、基于中心云的离线赋能功能-基于路端海量场景库的自动驾驶规控算法训练与测试。公司车路协同自动驾驶积极与车企展开合作，加快实现车路协同智能驾驶规模化落地及产业化。

车载激光雷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推出半固态192线激光雷达，具有结构轻量化、工艺精简化、成本降低化等特点，能够实现多维传感器的外参标定和数据融合，提升激光雷达的收发效率和产品性能。公司与主机厂和自动驾驶公司进行192线激光雷达联合测试认证，并开展车载激光雷达自动化产线的搭建，为前装量产项目定点做好准备。公司提升硅基全固态激光雷达OPA研发进程，进行功能验证，实现更多技术突破。公司与自动驾驶企业、机器人头部企业、互联网企业及系统集成商全面沟通，在提升原有激光雷达产品市占率的同时，突破行业重点客户以及拓展新场景新行业应用。

伴随CNCAP(2024)和五部委"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的通知，V2X即将迎来规模化部署，公司经过多年战略深耕，推出了C-V2X自研模组、自研协议栈、场景库以及多款车路两端通信终端等V2X全栈系列产品和解决方案，赋能多源异构数据融合的车路协同应用场景，并在多家主机厂、智慧城市、示范区取得落地实践应用。前装ETC方面，公司与重点车企进行长周期合作持续供货，并对前装ETC不断升级，以适应ETC支持车路协同的需求。

4、全球化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与韩国代理公司Chasy Robotics拟共同成立万集(韩国)合资公司，致力于将万集激光规模化销售进入韩国机器人和汽车巨头公司。公司ITS LiDAR突破捷克、阿根廷、韩国、哈萨克斯坦、塞尔维亚、南非、马来西亚等国家，将激光雷达产品在全球范围内推广应用，特别是在收费站内的激光车型分类(LiDAR for Tolling AVC)。公司成功搭建全球高速公路收费站车型分类数据库，并与墨西哥、西班牙、秘鲁、哥伦比亚、泰国、巴基斯坦等多个国家的高速公路运营商开展项目合作。另外，公司积极参加国际展会如美国CES消费电子展、荷兰阿姆斯特丹交通展览会Intertraffic Amsterdam、亚太智能交通大会ITS Asia and Pacific，探讨公司激光雷达、C-V2X方案在城市交通治理中的落地应用，将公司WIM+LiDAR(动态称重+激光雷达)、全息路口V2X、智慧高速等场景解决方案在全球市场上进行推广。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4-071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东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93,549,50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8.34%；贺正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2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4.16%。贺正刚先生持有和邦集团99%股权，系和邦集团的控股股东，与和邦集团互为一致行动人。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根据和邦集团资金安排，计划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100,69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计划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100,69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本次减持的时间区间为本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2%，本次减持价格区间按照减持实施期间的市场价格确定。

2024年8月16日，公司收到5%以上股东和邦集团拟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3,549,502	18.34%	IPO前取得：93,549,502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3,549,502	18.34%	贺正刚先生持有和邦集团99%股权，系和邦集团的控股股东，与和邦集团互为一致行动人。
	贺正刚	21,210,000	4.16%	贺正刚先生持有和邦集团99%股权，系和邦集团的控股股东，与和邦集团互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	114,759,502	22.50%	—

注：受"巨星转债"转股影响，全文中提及的"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公司截至2024年8月13日总股本即510,069,068股为基数计算。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不超过：10,201,380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100,69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100,690股	2024/9/9～2024/12/8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安排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779.8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28%，公司专用短程通信收入稳步增长。报告期内，随着车路云一体化及高速公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相关政策的发布，公司为应对下半年车路云一体化及高速公路业务的展开，在报告期内加大了市场拓展力度，导致销售费用同比增长；同时，主要由于专用短程通信业务市场环境竞争加剧，部分产品价格的下降影响了其毛利率以及整体毛利率下降。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导致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1、智能网联

智能网联方面，公司经过多年技术创新、产品转化、方案应用等方面的持续投入和实践落地，具备了"车、路、云、网、图"全方位技术能力，建立起了"规划-建设-应用-科技创新-标准规范"的车路云完整生态链。公司在感知、通信、计算、平台等方面，持续强化时空一体化数字底座、全息立体感知、实时动态数字孪生、车路云多要素协同等核心能力，面向智能网联汽车提供车路协同自动驾驶、协同辅助驾驶、协同安全预警等服务。

在感知层面，公司已经在多地实现了不同等级的道路感知系统建设，满足自动驾驶汽车、辅助驾驶汽车、网联汽车对道路感知系统的不同需求，对各地区路侧智能化系统建设提供了参考依据。在通信层面，公司在报告期内量产了分体式车载智能终端，为行业后装车辆V2X大规模上车提供了优选方案。在平台层面，公司智能网联云控平台，积极赋能车端、道路管理和数据服务，为智能网联汽车提供车路协同服务，为运营单位提供运行监测、车辆监管、运维管理等服务，为测试机构提供测试评价平台服务。在数据构建层面，公司对交通数据进行采集与整合，构建了交通场景数据集，通过场景智能化生成、加速测试等技术，打造场景高覆盖、测试可加速、工具可协同、评价可互信的大型自动驾驶测试评价系统，应用到自动驾驶测试中，目前已在同济大学自动驾驶测试场等项目中得到了推广应用。

在方案应用层面，公司在城市端发布了车路云一体化、智能网联测试场、智慧交管三大系列方案，为自动驾驶、智能网联应用赋能，同时兼顾城市精细化治理应用。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各地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市场工作，中标了深圳科技大学自动驾驶测试场项目、长三角(盐城)智能网联汽车试验场等项目。在高速端，公司发布了公路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专项方案，按照《公路工程适应自动驾驶附属设施技术规范》的要求，积极支持高速公路智能网联汽车应用场景建设，重点开展的项目包括京港澳高速收费站智慧化项目、潼湖隧道智慧化项目等